

《广西植物》投稿须知

作者投稿前，请知悉《广西植物》投稿须知，凡投稿者均视为同意。

1 著作权及相关声明

1.1 来稿文责自负

(1) 投稿时，作者须保证所投稿件未在有正式刊号、书号的出版物，以及网络和正式会议上发表，不存在一稿多投。

(2) 由论文第一作者和通信作者负责论文的修改、答疑和校对等与稿件有关的所有事宜。

(3) 第一作者和通信作者应审读全文，确保论文无误，包括：无政治错误；全文学术观点和文字表达无误；数据及图表正确；术语规范；统计学处理正确；法定计量单位正确；参考文献无误且格式规范。

1.2 来稿须为作者原创作品

(1) 全体作者的署名及排序无异议，不存在署名不当；多单位合作的稿件，单位排序无异议；无任何知识产权纠纷，无任何侵权行为；文中不包含他人已依法享有知识产权的研究成果。

(2) 凡录用稿件，作者必须按要求填写、签字、盖章并上传“版权转让协议书”和相关“声明”等，可从《广西植物》官网“下载中心”下载。

1.3 文章内容不得违反法律和法规

本刊为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性刊物，作者须保证稿件不涉及、不泄漏国家机密或其他违反法律、法规的内容，并对此负完全责任。

1.4 文章修改声明

为达到编辑出版要求，依照《著作权法》规定，本刊对来稿有修改权和删增权，即有权按照编辑规范对文章的层次、版式、结构、语言文字等进行编辑加工和修改，有特殊要求者请事先声明。

1.5 严禁学术不端行为

来稿内容和数据等须真实可靠，无抄袭、剽窃、伪造、篡改、重复发表、拆分发表和相关研究伦理问题等学术不端行为。可参见本刊官网新闻公告栏：学术期刊论文不端行为的界定标准（公开征求意见稿）。若发现则按照本刊官网新闻公告栏“《广西植物》关于学术不端行为处理的声明”处理。

1.6 严格遵循出版道德规范

本刊根据出版道德规范委员会（COPE）公布的相关准则并结合本刊实际情况，制定了本刊的出版伦理和道德规范，请作者、编辑及审稿人等严格遵守。可参见本刊官网导航栏：投稿指南之道德声明。

1.7 严格执行同行评议

本刊实行双向匿名审稿制度，并严格执行稿件“三审”制度，即编辑部对文章进行初步审核，初审通过后提交给相应领域的同行专家进行学术评审，外审回来后编辑部复审，复审通过后对稿件进行终审。

1.8 文章数字化存档及在线获取声明

（1）本刊自 1981 年正式创刊以来发表的文章，都在本刊官网上进行了数字化存档，读者可直接通过本刊官网（<http://www.guihaia-journal.com>）在线获取。

（2）本刊已加入国内外多个文献数据库（见期刊封底），来稿一经录用，将同时被上述数据库收录。作者著作权转让费和本刊稿酬均向第一作者一次性给付（包含以印刷版、光盘版、网络版、电子媒介数字化以及上述第三方数据库等形式出版其论文的稿酬）。作者如不同意请事先声明，否则视为同意。

1.9 文章相关权属声明

对于刊登在《广西植物》的文章，作者已将其文章的版权转让给《广西植物》编辑部，并对《广西植物》编辑部以纸型期刊、电子期刊、光盘版、网络版、相关衍生出版物等方式使用该文章无异议。作者不得将其文章用于《广西植物》编辑部允许外的其他商业用途。

2 投稿注意事项

2.1 投稿唯一通道

本刊仅采用网站在线方式接收来稿，期刊的电子信箱不作为投稿邮箱使用。

在线投稿网址：

<http://www.guihaia-journal.com>

请登录本刊官网首页，点击进入“作者中心”注册、投稿。投稿时，请特别注意填写完整投稿系统界面所显示的各项内容，注册信息要真实有效。

2.2 稿件查询

作者投稿后，请保管好用户名和密码，以便及时查看稿件处理进度及相关信息。同时，可以关注本刊微信公众号“广西植物”，通过“检索查询”中的“稿件查询”随时查询稿件状态。

一般在 3 个月左右，编辑部会通知作者稿件处理情况，期间请勿投他刊。若因某些原因需要撤稿改投，请发邮件申请并电话通知本刊编辑部，在编辑部同意后再改投。

2.3 文章复制比要求

本刊要求稿件查重文字复制比控制在 10%以下。

2.4 基金项目要求

本刊优先发表国家级、省部级项目或重点科研项目、各类基金项目所资助的重要论文。要求注明基金项目的名称和编号。

2.5 网络首发

来稿经录用和编修定稿后，在《广西植物》官网、中国知网、中国科学院科技论文预发布平台以网络预发表方式进行优先出版。

2.6 特色栏目投稿

本刊除固定栏目外，还根据国家战略和重大社会需求及学科发展开设特色栏目，投稿时请在系统中选择相应栏目。

2.7 特别说明

- (1) 本刊根据以刊养刊的原则，来稿录用后，按照本刊标准收取一定的出版费用。
- (2) 来稿刊出后，向第一作者和通信作者赠送当期期刊各 2 册。